

证券代码：874883

证券简称：芯愿景

主办券商：平安证券

北京芯愿景软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述职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作为北京芯愿景软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马云飙、胡四泉、陈明生、魏峻（已离任）、李晓辉（已离任）、范宏伟（已离任）在任职期间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 2 号——独立董事》的规定，认真、勤勉、谨慎履行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对各项议案进行认真审议，完成了董事会交办的各项工作任务。现就 2025 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汇报如下：

一、 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报告期期初，公司独立董事为魏峻、李晓辉、范宏伟。2025 年 10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2025 年 11 月 8 日，公司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换届选举相关议案，选举马云飙、胡四泉、陈明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魏峻、李晓辉、范宏伟任期届满离任，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公司现任独立董事为马云飙、胡四泉、陈明生。

马云飙，男，1985 年 9 月出生。2017 年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商学院财务学专业，博士研究生学历。2017 年 7 月至今，历任中央财经大学会计学院讲师、副教授。2025 年 11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胡四泉，男，1973 年 3 月出生。2004 年 3 月毕业于中国科学院软件所计算机软件与理论专业，博士研究生学历。2004 年 4 月至 2006 年 9 月，任职于世界领先的智能传感器公司，2006 年至 2008 年在新加坡国立大学从事博士后研究，主要研究方向为无线传感器网络、嵌入式操作系统、并行和分布式系统。2008 年 11 月至今，担任北京科技大学计算机与通信工程学院物联网与电子工程系副

教授，主要研究方向为物联网技术和嵌入式人工智能技术。2025年11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陈明生，男，1973年11月出生。中国政法大学商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兼任中国政治经济学学会常务理事、全国经济地理研究会理事、北京外国经济学说研究会理事。1998年毕业于中国政法大学，获法学学士、经济学硕士学位；1998年至2001年，在北京林业大学人文学院工作；2001年至今于中国政法大学商学院工作。2002年至2005年，就读于中国人民大学经济学院，获经济学博士学位，2005年至2008年于中国社会科学院农村发展研究所从事博士后研究，2010年1月至7月于美国北卡罗莱纳大学教堂山分校（UNC）从事访学研究；主要研究领域为节能减排、碳税、产业结构、城市化、人工智能发展对就业和收入分配的影响、共同富裕等。2025年11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魏峻（已离任），男，1970年10月出生。1999年10月至今，历任中国科学院软件研究所助理研究员、副研究员、研究员。2000年9月至2001年11月，任香港科技大学访问学者。2019年10月至2025年11月，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李晓辉（已离任），女，1974年4月出生。1996年7月至1998年12月，任太原钢铁公司职员；1999年1月至2000年8月，任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职员；2006年4月至今，历任北京科技大学经济管理学院工商管理系教师、副教授；2019年10月至2025年11月，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范宏伟（已离任），男，1972年6月出生。2012年12月至2019年12月，任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高级经理；2020年1月至今，任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高级经理；2019年10月至2025年11月，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二、 会议出席情况

2025年度公司共召开了6次董事会会议、5次股东会会议。独立董事马云飙、胡四泉、陈明生、魏峻（已离任）、李晓辉（已离任）、范宏伟（已离任）会议出席情况如下：

独立董事姓名	应出席董事会	现场或通讯表决出	委托出席董事	缺席董事	是否存在连续三次未亲自出席或	列席股东会次

	会议次数	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会会议次数	会会议次数	者连续两次未能出席也不委托其他董事出席的情况	数
马云飙	2	2	0	0	否	1
胡四泉	2	2	0	0	否	1
陈明生	2	2	0	0	否	1
魏峻 (已离任)	4	4	0	0	否	4
李晓辉 (已离任)	4	4	0	0	否	4
范宏伟 (已离任)	4	4	0	0	否	4

2025 年度，公司独立董事马云飙、胡四泉、陈明生、魏峻、李晓辉、范宏伟已按规定在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中认真履职。

三、 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独立董事马云飙、胡四泉、陈明生、魏峻（已离任）、李晓辉（已离任）、范宏伟（已离任）对公司 2025 年经营活动情况进行了认真的了解和查验，共发表了 4 次独立意见，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时间	会议名称	具体事项	意见类型
2025 年 11 月 18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关于 2025 年第三季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同意
2025 年 11 月 8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1、《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2、《关于聘任公	同意

		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2025年10月24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1、《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2、《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同意
2025年4月10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1、《关于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2、《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3、《关于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4、《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5、《关于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测的议案》；6、《关于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议案》；7、（七）《关于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后采取集合竞价方式交易的议案》；8、《关于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9、《关于聘请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中介机构的议。	同意

四、履行独立董事特别职权的情况

2025年度任职期间，独立董事无提议召开董事会、向董事会提请召开临时

股东会、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独立聘用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开展现场检查等情况。

五、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为我们履行职责提供了必要的工作条件，对我们的工作给予积极支持与配合，不存在妨碍独立董事职责履行的情况。作为独立董事，我们忠实、勤勉、尽责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及时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信息，关注公司的发展状况，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独立、客观、审慎地行使表决权，对公司应发表独立意见的重大事项均发表了独立意见，充分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促进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和客观性，切实地维护了公司和股东的利益。

2026年，我们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对独立董事的要求，继续谨慎、认真、勤勉、忠实地履行职务，促进董事会的独立公正和高效运作，维护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独立董事：马云飙、胡四泉、陈明生、魏峻（已离任）、李晓辉（已离任）、范宏伟（已离任）

2026年4月15日